

关于比选公告评分表的补充说明

现就下列两份比选评分表：1、2019 年 8-9 月全渠道日常种草及顶级主播推广项目评分表；2、2019 年 8-12 月内容营销及 8-12 月日常直播项目评分表中有关提供顶级直播（淘系前三）合作报价的内容进行补充说明。

1、除顶级直播（淘系前三）合作报价（含专场）以外，参选公司须在顶级主播报价单内列明如快手等其他平台顶级主播合作报价。此外，还须对明星出席并参与直播活动的价格进行报价，可根据限价自行将二者进行匹配（场次可根据贵司报价进行规划），并融入相关营销方案中。

2、顶级直播（淘系前三）合作项目限价为 220 万元，明星出席直播活动合作限价为 500 万元，参选公司可以在限价基础上对直播资源和明星资源进行组合，并融入方案。

3、以上费用由我司与主播经纪公司、明星经纪公司直接进行合作协议的签订，不挤占原有比选项目的费用预算。

4、顶级直播及明星出席直播活动的报价，不体现在方案中，需另行打印并附于文件组合中并分别加盖公章（即总方案报价单须有三份：1、方案总报价（不含顶级主播与明星费用）。2、顶级主播（淘系+快手等平台）报价。3、明星出席并参与直播活动的报价）。

福建片仔癀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5 日